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on Inc.
恒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3)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恒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約8.7百萬港元至11.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等各項行政開支增加；及(ii)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所致。

本公司現正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其目前可得的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得出，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表現的詳情將於本集團本中期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方建凱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David Forrest Bailey先生、John Edwin Riggins先生、方建凱先生及王鳳儀女士；非執行董事薛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顏蓉慧女士、黃潤濱先生及邵家輝先生BBS，太平紳士。